



我的主页
智能推荐

首页 > 信息公开 > 其他 > 通知公告

深圳市商务局关于申报深圳市商务局2023年利用外资奖励计划（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）的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3-10-23 16:12 来源：深圳市商务局 字号：【[大](#) [中](#) [小](#)】

各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》（深府办规〔2021〕2号）、《深圳市商务局关于〈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〉的实施细则》（深商务规〔2022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启动深圳市商务局2023年利用外资奖励计划（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）项目申报（申报指南详见附件）。

本次受理对象为已被深圳市商务局认定的深圳市跨国公司总部企业，请符合指南规定申报条件的深圳市跨国公司总部企业按属地原则于2023年10月30日前向各辖区商务主管部门提交初审申请，于2023年11月6日前完成在线填报，并于2022年11月10日前将纸质材料提交至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，我局将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审核。

特别提醒：请各申报企业尽早提交网络申请，避免临近截止时限集中提交导致有误信息无法修改。我局从未委托任何单位和个人代理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申报事宜，各企业须自主申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深圳市商务局2023年利用外资奖励计划（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）申报指南

深圳市商务局

2023年10月23日

相关附件

附件：深圳市商务局2023年利用外资奖励计划（深圳市鼓励跨国公司设立总部企业办法）申报指南.docx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适老化
无障碍服务